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主要职责

1、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街辖范围内的地区性、群众性、公益性、社会性工作。

2、按照职责范围，负责街辖区范围内的城市建设和管理、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环境保护、市政、规划、房地产等监督、管理、服务工作。

3、负责街辖范围内的维护稳定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依照有关规定做好出租屋和外来暂住人员的管理工作；负责民事调解，法律服务工作，维护居民的合法权益。

4、负责社区建设和管理，积极开展社区服务工作，大力兴办社会福利事业，发动和组织社区成员开展各类社区公益活动；负责拥军优属、优抚安置、社会救济、社会福利、社区文化、科普、体育、教育等工作。

5、发展街道经济，管理街道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为街道经济组织提供人才、科技、信息和其他各种服务，以经济、法律和必要的行政手段推动街道经济发展和维护市场经济秩序。

6、负责计划生育、劳动就业、安全生产监督、初级卫生保健和民事调解等工作。

7、指导和帮助社区居民委员会搞好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发挥社区居民委员会的群众自治组织作用。

8、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防风、防火、防震、抢险和防灾工作。

9、向区人民政府反映居民群众的意见和要求，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事项。

10、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769.94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769.94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69.9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197.93 万元，降低 20.45%，主要原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访案件化解等项目的支出减少。

(二) 支出总计 769.94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352.61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45.80%。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96.0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9.9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61 万元。

2. 项目支出 417.33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54.20%。主要包括统计抽样调查、信访维稳及信访案件化解、危房改造租房补贴、老旧小区改造、社区办公费及党建经费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197.93 万元，降低 20.45%，主要原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访案件化解等项目的支出减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与上年无结转结余。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69.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2.61 万元，项目支出 417.3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97.93 万元，降低 20.45%，主要原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信访案件化解等项目支出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95.59%，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07%，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65.8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9.94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1.04 万元，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14.43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在职人员转出等。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1.13 万元，主要是办公费等

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63.35 万元，主要是信访维稳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抽样调查（项）1.44 万元，主要是用于统计调查抽样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0.17 万元，主要是纪工委办公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0.52 万元，主要是社区党建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74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11.67 万元，主要是社区办公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区办公费及党建费有未付款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57.52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工资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退休人员死亡。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16.41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在职人员转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14.02 万元,主要是缴纳职业年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转出、退休人员缴纳职业年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 1.00 万元,主要是赵天阅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26.12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死亡抚恤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126.00 万元,主要是信访案件化解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3. 卫生健康支出 22.02 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14.05 万元,主要是疫情期间货款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

医疗（项）7.97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转入。

4. 城乡社区支出 168.01 万元，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3.83 万元，主要是展板办公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2）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164.18 万元，主要是危房改造租房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5. 住房保障支出 36.15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20.00 万元，主要是老旧小区改造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6.15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转入。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2023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3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与上年无三公经费预算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2023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3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度与上年无三公经费预算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度与上年无三公经费预算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2.6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82.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

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69.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9.96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增加 6.79 万元，增长 10.75%，主要原因是公用办公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3 辆车已申请报废；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预算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 1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345.46 万元，自评平均分 97.93 分。《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 2023 年度省直部门决算中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社区办公及党建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6.8 万元，执行数为 2.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6%。

（2）“办公用房租赁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8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3）“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看护管理补贴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3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69.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91.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52.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2.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68.0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6.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9.94	本年支出合计	58	769.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69.94	总计	62	769.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69.94	769.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1.04	291.0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8.91	288.91					
2010301	行政运行	214.43	214.4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3	11.13					
2010308	信访事务	63.35	63.35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44	1.44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44	1.44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0.17	0.17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7	0.17					
20132	组织事务	0.52	0.5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52	0.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74	252.7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67	11.67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1.67	11.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95	87.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52	57.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41	16.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2	14.02					

20807	就业补助	1.00	1.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00	1.00					
20808	抚恤	26.12	26.12					
2080801	死亡抚恤	26.12	26.1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26.00	126.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26.00	12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02	22.02					
21004	公共卫生	14.05	14.0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应急处理	14.05	14.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7.97	7.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7	7.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8.01	168.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 施	3.83	3.8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 共设施支出	3.83	3.8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 出	164.18	164.1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 出	164.18	164.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15	36.1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 支出	20.00	2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0.00	2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5	16.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5	16.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00		12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02	7.97	14.05			
21004	公共卫生	14.05		14.0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4.05		14.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7	7.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7	7.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8.01		168.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83		3.8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83		3.8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4.18		164.1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4.18		164.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15	16.15	2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00		2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0.00		2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5	16.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5	16.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69.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91.04	291.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2.73	252.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2.01	22.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68.01	168.0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6.15	36.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9.94	本年支出合计	59	769.94	769.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69.94	总计	64	769.94	769.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69.94	352.61	417.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1.04	214.43	76.6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8.91	214.43	74.48
2010301	行政运行	214.43	214.4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3		11.13
2010308	信访事务	63.35		63.35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44		1.44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44		1.44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0.17		0.17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7		0.17
20132	组织事务	0.52		0.5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52		0.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74	114.07	138.6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67		11.67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1.67		11.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95	87.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52	57.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41	16.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2	14.02	
20807	就业补助	1.00		1.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00		1.00
20808	抚恤	26.12	26.12	
2080801	死亡抚恤	26.12	26.1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00		126.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00		12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02	7.97	14.05
21004	公共卫生	14.05		14.0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4.05		14.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7	7.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7	7.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8.01		168.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83		3.8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83		3.8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4.18		164.1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4.18		164.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15	16.15	2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00		2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0.00		2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5	16.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5	16.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6.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9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36.88	3020	办公费	8.27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66.63	3020	印刷费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37.61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3020	水费	0.47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6.41	3020	电费	3.42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14.02	3020	邮电费	4.46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7	3020	取暖费	24.33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1.66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7	3021	差旅费	0.26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16.15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61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49.75	3021	培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7.77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12.86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26.12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2.73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1.98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12.24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4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82.65	公用经费合计					69.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106001 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210302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万元）				345.46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万元）				345.46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万元）	项目执行金额(万元)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57.66	57.66			100.00%		13.3	13.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254.65	217.47			85.40%		13.3	11.35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67.82	67.23			99.13%		13.4	13.28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完成整体绩效目标申报										完成整体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3.3	3.3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6	1.6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8	1.8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管理效率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 违法违规行为 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民众满意度	>=	100	%	100	1	10	10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完善内控制度		完善制度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5	5						
总评价得分											97.93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办公用房租赁费														
主管部门				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8.8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以人民为中心, 更好的为辖区居民服务, 确保居民办事更方便快捷。									解决了方便辖区居民, 使居民办事方便快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足额发放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8.3	8.3								
			租金支付准确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面积	=	192.9	平方米	192.9	100%	13.3	13.3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13.4	13.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组织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社区办公及党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6.8			全年执行数(万元)			2.13			执行率			4.5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社区办公及党建经费保障,有利于增强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能力,有利于健全党领导社									完成基层党组织工作和社区治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城市社区综合设施覆盖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街道社区服务保障能力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8.5	8.5							
		时效指标	完成单项公共服务平均用时	<=	480	分钟	48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人员配置保障情况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覆盖面		覆盖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内为城乡建设领域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智力支撑和决策依据		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46		减分项		31.456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看护管理补贴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0.3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责任, 防范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									完成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责任, 防范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随访人次	>=	1	人次	1	100%	10	10							
			人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登记报告人数	>=	1	人	1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残疾人康复治疗数据电子化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群(家庭)生活改善情况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可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受益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